

# 便民举措再推出——“一次挂号管三天”

## 好消息!

为改善患者就医体验，提高就医满意度，西安市第九医院于十月一日起全面实行“一次挂号管三天”便民新举措!

### 1. 适用于哪些患者?

1. 检验检查当日不能完成或不能获取报告需要到同一院区、同一科室普通门诊复诊的患者。
2. 复诊患者在 3 日内（含首次就诊当日），可凭首诊挂号单、挂号凭证等，免缴普通门诊诊查费（挂号费）。

### 2. 不适用范围?

1. 不包括已完成门诊诊疗，但因疾病反复需要 3 天内再次就诊的患者（如儿科的反复发热等）。
2. 不包括急诊、专家门诊、多学科诊疗（MDT）门诊、特需门诊、便民门诊、跨科室、跨专业就诊。
3. 不包括患者首诊已经完成，拟寻求高一级别的医生进行诊疗的患者。

4. 不包括精神心理科、慢性病患者就诊和只开具 2 类精神药品患者。

### 3. 哪些情况需要再次挂号?

1. 如果患者在复诊时需要治疗其他专科疾病，需要到其他科室就诊，需重新挂号。

2. 首次诊疗已经完成但要求更换同专科医生或拟寻求高一级别的医生进行诊疗时，需重新挂号。

3. 跨科室、便民门诊以及急诊就诊时，需重新挂号。

### 4. 复诊流程

复诊患者可凭首诊挂号凭证（电子挂号凭证）或检查检验单等，到**原就诊科室**分诊台**导医处**进行**再次签到取号**后，排队等待候诊。

# “一次挂号管三天” 就诊流程图

